

数字篇

审判服务助力稳定发展

如何助力经济较快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全市法院一直在思考并实践着这个时代命题。

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管理办公室主任寇文启提供了这样一组数字:五年来,全市两级人民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117850件,审执结116617件,平均每年同比分别上升10.24%、17.67%。其中,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14510件,审结各类刑事案件7538件,审结各类民商案件91219件,审结行政案件992件,妥善化解行政纠纷案件950件,办理非诉执行、司法强拆案件1384件;执结各类案件14131件,标的额51.9亿元,将6948名老赖纳入全国法院失信“黑名单”。

数字无言,却代表着全市法院五年的不懈努力,更凝聚着广大干警的心血和汗水,见证着广大干警的艰辛与忠诚。

市人大代表路文华经常受邀参加法院工作座谈会,他认为:市法院坚持强化审判职能,为“护航”平安漯河建设、经济健康发展、法治政府建设、诚信社会建设做出了卓越贡献。

为打造好新兴食品名城,漯河市委提出“一区两城一中心”建设和“两个率先”的重要战略。全市法院将能动司法,服务和保障经济发展当作义不容辞的重要工作职责。五年以来,先后派出400余名法官到255家企业走访座谈,提出656件有针对性的司法建议,先后成立专门“金融纠纷审判庭”、“知识产权综合审判庭”、“房屋拆迁与补偿合议庭”,先后出台《关于服务保障六项重大攻坚任务实施经济发展突破的意见》、《关于服务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促进农村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等40余项规章制度,充分运用调解与裁判相结合的方式,妥善处理重大项目建设、企业战略重组、项目靠大联强等引发的工程合同、劳动争议等民事纠纷,确保招引重大项目签约落地,助力各类市场经济主体企业稳定向好发展。针对行政执法存在的问题,每年发布“行政案件司法审查报告”白皮书。我市四大班子主要领导多次作出批示,对该院定期发布白皮书给予高度赞扬。

“每年这么多案件,尤其是立案登记制实施后,案件呈现‘井喷’状态,但是法院的判决书绝对不能‘萝卜快了不洗泥’,也不能一判了之,应该传递公正,承载担当,让群众认可,既要质量,也要效率;既要精度,也要速度。这就需要法官具备更高的智慧、更强的能力。”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黎卫国介绍。

率先在全省试行的新型合议庭就是提升案件质效的一种尝试。市中级人民法院连续三年“办案冠军”、民三庭副庭长李强介绍:“新型合议庭通过明确主审法官与合议庭成员的职责,明确院长、庭长的监督管理职责,实现对合议庭的有效监督,既解决了合议庭合而不议、责任不明等问题,又用集体的智慧弥补了法官个人能力的‘短板’,是推进审判工作的‘加速器’。”

同时,全市法院还细化了《错案责任追究办法》、《案件质量评查细则》等30余项管人、管案、管事的工作机制。近三年来,全市法院先后邀请旁听案件、监督执行1454人次;走访代表、委员、无党派人士征求意见1757人次,发送代表委员联络通讯16000余份;主动邀请检察长列席法院审判委员会123次,讨论案件1251件,评查裁判文书12159份,评查庭审1717件。案件质效明显提升,服判息诉率、上诉案件维持率上升,重再审案件、涉诉信访数量下降。



组织模拟法庭。



召开新闻发布会。



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黎卫国(左一)与党组成员签订廉政责任书。

沙澧响彻天平歌

——市中级人民法院“十二五”回顾

■策划 王新利 张献国 ■执行 图/文 宋庆尧

刚刚过去的“十二五”,对于全市法院来说,是持续发展、稳步提升、成绩喜人的五年,也注定是不平凡的五年。五年来,全市法院把“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向往”当作终极目标,建立起开放、透明、便民和科技化的阳光司法新机制,在维护社会稳定上、促进经济发展上、保障民生计民生上、化解矛盾纠纷上、保障合法权益上实现了新突破。巡回审判、涉诉信访、执行公开、反家暴等工作走在司法前沿,反映办案质量的综合指标“案访比”一直位于全省法院前三名,在全省法院绩效考核中连续多年位居前列,省、市领导多次就市法院工作作出重要批示,给予充分肯定。两级人民法院以实际行动奋力谱写了一曲“公正司法、司法为民”的时代赞歌!

阳光曲

指尖上的司法公开

以往,“司法神秘、暗箱操作”饱受诟病,部分当事人为打听案件还会找熟人、托关系,随着该院《关于全面推进审判流程公开、裁判文书公开、执行信息公开三大平台建设的意见》等制度的出台完善,这种现象如今已成为历史。

扫一扫,添加漯河法院公众号,每天得到该院的信息推送。点一点,进入漯河法院网,从庭审直播到文书公开,从院长信箱到新闻发布,各类信息一应俱全,“指尖上的公开”已经把审判执行的全过程置于广大群众的直接监督之下。

“作为司法工作的终极目标,公平正义应当以社会公众能够看得见的方式来实现,同时公开也是为了更好地促进公正。”市中级人民法院新闻发言人介绍,全市法院一直把网络当作展示阳光司法、接受社会监督的一个有效平台,积极打造“指尖上的法院”。仅仅去年,两级人民法院通过法院网站、微信、微博等平台就发布各类信息2万余条,微直播案件160件,召开新闻发布会12场,发布典型案例17起,粉丝量激增至8万多人。同时开展网络直播“法官开讲啦”24场次,打造本地普法品牌,有效拓展了司法公开的广度和深度。

据了解,两级法院的案件数据管理平台互通互联,实现了全市法院案件信息的集中管理。同时网上办案、庭审直播、文书公布等工作也得到不断强化,成为提升审判工作的“助推器”。两级法院通过视频直播庭审941次,直播率位居全省法院第三。全市法院实现了能够上网的裁判文书全部上网目标,全年上网公布裁判文书18201份,上网率位居全省法院第一。

召陵区建筑承包商韩某感觉深受网络之“害”。因不支付工人的劳动报酬,玩起“躲猫猫”,逃避执行,在遭遇悬赏举报、曝光债务人名单、限高消费令、上执行“大头贴”、朋友圈转发等一系列“互联网+执行”后,最终他亲手把自己送进了人生信用“黑名单”,被法院以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判处有期徒刑7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

“法院的网络执行不是‘害’,是厉害。”韩某现身说法,所言非虚。为大力推进执行信息公开,漯河两级法院在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闹市区大屏幕每天推送“老赖”信息,近三年来,全市法院公布失信被执行人9267例,督促被执行人主动履行义务。并率先在全省引入“移动执法取证系统”,为执行干警打造“掌上宝”,提高了执行效率。

同时,两级法院大力推行网络司法拍卖,在淘宝网网拍案品184件,成交标的的9917万元,溢价率36.2%,最大限度保护了当事人财产权益。

“司法公开带来的是老百姓的信赖感、支持率。”市政协委员景焕芝曾多次参与市法院的“带着微博去执行”、“网友见证”等执行公开活动,并一直关注着法院的改革进程。“司法公开既是沟通民意的过程,又是直接生动的法治教育过程,可有效增强社会公众的规则意识,提升社会公众的法治素养。就我的亲身感受,我要为法院的不懈努力点个赞。”

老百姓朴实的点评,犹如一支动人的乐曲,在指尖滑过,在耳际传唱。

为民政

传递司法人文关怀

不久前,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品的微电影《让爱归来》在第三届亚洲微电影艺术节斩获金海棠奖,并荣获法院系统微电影评选“全国十佳”称号,在评定会上得到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景汉朝及专家一致好评。这是该院建院以来在文化建设方面取得的历史性突破。

微电影讲述了法官通过一场巡回审判为老百姓解决伦理纠纷的过程。故事围绕倔老头状告亲生子,要求精神赡养的官司展开,通过法官努力,父子相拥而泣。故事发人深省,从情感到法理,充分传达了“回归传统孝道”的主基调,旨在呼吁社会各界关爱弱势群体,倡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播出后,各类网络点击量突破50万人次。

与此呼应的是,漯河两级法院已连续三年开展“保护农村留守妇女、留守儿童、留守老人合法权益”专项活动,从开辟绿色通道,到司法救助优先;从配强“妇女儿童维权合议庭”、“老年人维权合议庭”,到就地立案、审判、调解、结案,建立了一套保护“三留守”群体行之有效的机制。

“专项活动对维护公平公正、促进和谐稳定,保证农村的长治久安具有重要意义。”市中级人民法院常务副院长侯保宗说,“‘三留守’人员大多缺少亲情关爱和家庭温暖,容易受到伤害,感到孤独和无助,为让留守人员的合法权益得到及时保护,法官就得树立效率意识和效果意识,坚持能动司法,向公众传递人文精神和司法精神。”

近年来,全市法院共受理涉及农村“三留守”人员案件896件,审结870件,审结率达97%;涉及“三留守”人员1287人,涉及金额300余万元。提供法律咨询2078人次,依法缓、减、免交诉讼费用89.5万元;对335起案件441名困难“三留守”人员实施了司法救助。

而今年3月1日实施的《反家暴法》也有漯河两级法院背后的汗水和付出。

“从‘关系紧张’到‘拳打脚踢’,到‘隐忍不发’,再到加剧暴力,越来越多的受家暴者最终选择用‘以暴制暴’的方式结束自己悲惨的生活。”河南省漯河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深入分析家庭暴力升级周期的基础上,以司法之力帮助饱受暴力痛苦的妇女儿童,使其敢发声、会自保、能反抗。”这是2015年10月25日的《人民法院报》整版通讯专题报道《漯河法院反家暴合议庭十年历程推进立法工作》的核心点评。

2005年成立反家暴合议庭至今,全市两级法院共受理执行涉家暴维权案件26600件,帮扶受暴妇女19900人次,帮扶单亲子女52080人次,举办防家暴维权培训班300场,受培训人员达18000人。最高人民法院、全国妇联、中国法学会、省高级人民法院多次以工作信息的形式介绍推广其经验做法。市中级人民法院还荣获“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全省青少年维权示范岗”等称号,相关工作受到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张立勇充分肯定。

无独有偶,2015年9月17日,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舞阳县人民法院举行新闻发布会,公布《关于在家庭暴力案件中实施人身安全保护裁定的意见(试行)》的实施情况,并现场展示了全省第一份反家暴“人身保护令”。

一章“为民政”,记录的是司法的人文关怀,传递的是法律的温暖情怀。



举行巡回庭审。

法官谱

一个团队的品牌效应

“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因为我对这土地爱得深沉。”这是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二庭法官穆莹莹在全省优秀法官事迹报告会上作首席演讲的肺腑之言。穆莹莹以《簇拥法治的光芒》为题,从考研到出国求学,从法院到联合国总部,诠释了自己在法学道路上不断追求的孜孜梦想。

穆莹莹被誉为“高大上”型法官,她结合海外经验,精修法理,不断尝试司法创新。2014年,穆莹莹负责审理一起公安部挂牌督办的16人贩毒团伙案件。庭审中,多名被告当庭改变口供,证据链条断裂,庭审一度陷入僵局。穆莹莹及时调整发问和质证顺序,让被告人自乱阵脚,很快排除虚假供述,庭审取得实质性进展。该案被最高法院作为指导案例予以发布。结合非法集资案件“刑民交叉”的难题,穆莹莹大胆提出“同案不同罪”的处理意见,平稳审结多起棘手案件,引导资本市场理性回归。2015年,在全省涉烟犯罪案件培训工作中,她传授的“罪名分析适用一步法”解决了长期以来的法律适用困难,受到一线办案人员推崇。

比及穆莹莹,召陵区人民法院法官“全国办案标兵”张辉是更加琐碎的“小土全”。源于对法官的挚爱,曾经在我市一家大型上市公司担任高管的法律硕士张辉,毅然放弃30余万年薪,经公开招聘来到偏远的万金法庭工作,年均办案300余件,先后为14家企业挽回损失1000余万元,被誉为“救命菩萨”。

在我市法院系统,像穆莹莹、张辉等被老百姓认可的“明星法官”已是群芳争艳。

盛名远播的全国“法官十杰”、原源汇区人民法院民二庭庭长王树华,无疑是一个领军人物。从事审判工作20多年来,办理各类民事案件2200多件,秉承“民比天大”的办案理念,使一起起繁琐细碎的纠纷得以圆满解决。该院少审庭庭长、全国十佳少先队志愿辅导员徐蓓引入赏识教育为主导的法官综合评价制度,用心理学、教育学的规律,让未成年嫌疑犯最大程度地避免和减少二次犯罪,被称为“知心姐姐”。个人一等功、河南十杰法官、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管理办公室主任寇文启,素有“婚姻调解专家”之称,一些闹离婚的夫妻在立案时就“挂号”点名要其审理。全省优秀法官、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一庭副庭长石笑云不断创新,将“法官寄语”引入裁判文书,增强说理性。作为新生代法官,郾城区法官李慧杰制作的法律文书从“证据认定”到“法院认为”,层次分明、说理充分,成为十里八乡群众交口称赞的“专家法官”,其事迹还得到省高院院长张立勇的批示表扬。还有“全国优秀司法警察先进个人”刘宏建、“全国法院先进个人”宋跃武……一串“法官谱”早已被漯河政法界所熟知。

五年来,我市两级法院共有659人(次)干警、522个集体受到市级以上记功、嘉奖和表彰。在这些树得起、叫得响、过得硬的先进典型带动下,广大法官焕发出勃勃生机,形成“滚雪球”的良好效应,一批“解决矛盾的行家里手,案结事了的中流砥柱”脱颖而出,争相闪耀沙澧大地,彰显“人民法官为人民”的优秀品质和时代精神,也铸就“漯河法官”的特色品牌。